

证券代码：832196

证券简称：秦森园林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秦同千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业经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由董事会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6,964,57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5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下述被推荐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确定为本次换届选举董事人选：

提名秦同千先生、秦焕根先生、张博凯先生、洒晓东女士、施敏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上述 5 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通过对上述 5 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董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964,57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

根据《公司章程》对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现拟推选沈立清先生、宋庆梅女士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964,57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一)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0	0%	0	0%	0	0%
(二)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0	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中浩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屠凯晨、蔡晨煜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童朋方	董事	离职	2023年7月1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施敏洲	董事	任职	2023年7月1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吴昊	董事	离职	2023年7月1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博凯	董事	任职	2023年7月1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秦同千	董事	任职	2023年7月1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秦焕根	董事	任职	2023年7月1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洒晓东	董事	任职	2023年7月1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宋庆梅	监事	任职	2023年7月1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沈立清	监事	任职	2023年7月1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宪	监事	离职	2023年7月1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蒋轶弢	监事	离职	2023年7月1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中浩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9 日